

狠抓污染治理 提升为民服务 注重执法成效

——2017环保年度工作扫描

2017年,奉化区环保局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系列战略部署,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“融入主城区,实现新跨越”主线和加快建设现代化健康美丽新城区战略目标,以中央环保督察为契机,狠抓环境污染治理、生态创建,加大环境执法力度,全区生态环保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。截至11月底,全区地表水功能区达标率达到92.86%,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优良比例达100%;大气环境质量优良率为87.4%,比2016年同期上升2.7个百分点,PM2.5浓度为32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,比2016年同期下降21.9%;辖区内60个劣V类小微水体全部完成销号;2017年公众对生态环境满意度预调查中,我区的满意度总得分为73.1分,比去年同期的69.9分,上升3.2分,位列宁波大市第二位。

□通讯员 吴小玲

坚持问题和效果导向 全力配合中央环保督察

中央环保督察期间,奉化区委、区政府高度重视,多次进行协调安排部署,严格按照上级指示精神,切实做到认识到位、配合到位、整改到位,从严从速从实抓好相关问题整改。督察期间,奉化累计收到中央环保督察信访交办件48件,涉及企业73家,其中2件重点件,数量明显低于宁波其他区县(市),48件信访交办件全部按时办结。截至目前,涉及的73家企业,立案处罚54家,累计拟处罚金额230.03万元,关停取缔10家,其余均已整改。

深入推进污染防治 全力打好“三大”战役

打好治水攻坚战。一是严格环境准入。截至11月底,共登记各类建设项目665项,审批许可370件,否决有污染项目200余家。二是开展电镀、金属表面酸洗行业污染治理提升。截至目前,16家电镀企业中,关停1家,完成刷卡排污、重金属在线监控、实验室自测建设15家,其余相关整治工作按计划推进;金属表面酸洗行业关停16家,其余基本完成整治任务。三是开展劣劣护水专项执法行动。累计检查企业1791家次,因违反环保有关法律法规被立案查处的涉水企业88家,处罚金额395.4万元。

打好蓝天行动保卫战。一是持续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整治。目前已有32家企业完成治理,其中纳入市宜居民生工程的12家企业完成治理11家。二是加快推进涂装行业VOCs整治。截至目前,全区列入整治计划的92家VOCs企业中,关停37



家,完成整治提升35家,其余20家正按时间节点推进。三是加快淘汰燃煤锅炉。截至11月底,已淘汰改造135台高污染燃料锅炉,超额完成宁波下达的任务。四是开展大气污染专项检查行动。共计检查企业282家,立案查处废气超标排放企业22家,罚款243.18万元,关闭取缔5家低小散企业。

打好治土防治保卫战。一是编制完成《奉化区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》。二是开展土壤污染地修复。对土壤污染重点行业企业空间位置开展遥感核实,完成227家企业的系统录入工作。三是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。认真审核危险废物管理系统,对申请危废申报企业及时做好审核工作,对4家涉及危废经营、利用企业进行现场指导。

不断优化审批服务 帮扶企业转型升级

启动拟上市及规上企业专家“问诊体检”行动。对全区拟上市及规上企业开展“一对一”专家问诊体检活动,首批40多家企业纳入体检名单。

简化优化企业环评审批和验收程序。按照省政府相关要求认真梳理三项半事项,所有审批事项已全部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。同时,针对环评审批和验收率低的现状,按照环境功能区划,对2016年7月5日(浙江省人民政府发布《浙江省环境功能区划》之日)之前已建的老企业以负面清单规定进行审批,对于这之后新建企业以管控措施规定进行审批。

加大环保政策法规的宣传力度。利用

“一报两台”,奉化环保、FM994等微信公众平台,发布“环保温馨提示”系列宣传,以案说法、政策引导,服务指导企业规范发展。

实行一对一“环保管家”服务。为区级重点项目落实专门的“管家”,跟踪负责项目各项环境影响评估工作,主动与园区、所属镇(街道)及相关部门就项目环评审批进行沟通对接,精细做好重点项目审批的前后环节和相关时间节点,确保项目落地在环保审批和验收环节不走“弯路”,一站式解决困难。

积极创新执法模式 “改罚并重”注重执法成效

一方面探索实施轻微环境违法行为“首查整改告知”制度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相关规定,对情节轻微,未造成危

害后果且主动改正的环境违法,首次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以教育整改为主,同时加强行政指导,对其进行约谈、限期整改,限期未整改到位的予以重罚。目前,已将未批投产、批建不符、未经验收、排污较小且及时改正的四大类22项轻微环境违法行为,列入“首查整改告知”范畴。另一方面继续实施最严格的环境执法机制。相继开展中央环保督察、“利剑1-3号”等环保专项执法行动,在全区范围内形成严管、严控、严查的高压态势。截至11月底,累计立案查处企业291家次,处罚金额1516万元,移送公安案件12起,行政拘留7人,刑事拘留13人,取保候审3人,取缔非法加工点133家,采取强制停电停产措施的企业有438家次。通过积极创新“改罚并重”的执法模式,让环境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,起到“严改”但“慎罚”的良好效果,取得“服务优化、企业提升、污染治理、群众满意”的多赢成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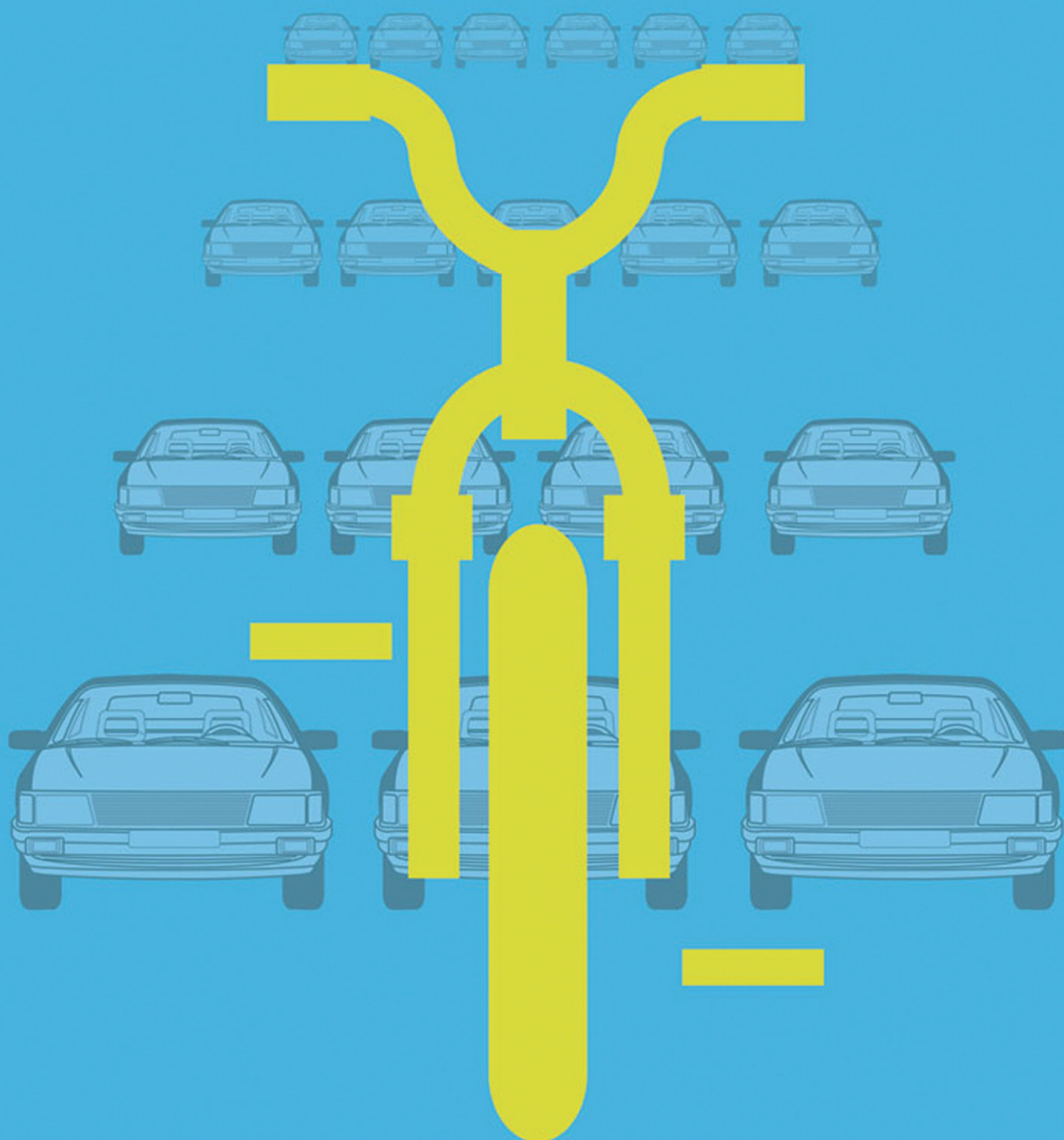
深入推进美丽奉化建设 积极提升城市品质

充分发挥“美丽办”的组织协调作用,狠抓美丽奉化暨生态文明建设年度任务,截至目前,已基本完成各项任务。

有序推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。目前,已形成创建工作台账资料、技术报告和工作报告。

督促指导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(街道)创建。截至目前,10个镇(街道)规划通过专家评审,1个镇正在加紧编制中。

加强绿色创建宣传引领。在奉化环保、FM994等微信公众号上推送生态创建类宣传,积极营造创建工作氛围。同时,积极动员基层开展绿色示范创建,今年新申报宁波市环保模范(绿色)单位8家,目前已完成实地评审工作。



自由出行 空气因你而新鲜